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KINGSTONE
中國金石

CHINA KINGSTONE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0)

**自願性公告
戰略合作諒解備忘錄**

本公告乃由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旨在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之最新資料。

諒解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8月7日，本公司與第一亞洲商人金銀業有限公司（「第一亞洲」）及第一金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第一金鋪」）（統稱「訂約方」）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載列訂約方探索潛在合作機會之框架，旨在建立長期戰略合作關係及實現互利共贏之商業裨益（「戰略合作」）。

根據諒解備忘錄，訂約方擬探索黃金價值鏈上之合作機會，包括：

- (i) 黃金供應：本公司可按將於最終協議中共同商定之商業條款，向第一亞洲供應可能來自其採礦業務之黃金，以供作交易及零售用途。本公司仍保留向任何第三方自由出售其黃金之權利。
- (ii) 黃金提煉：對於供應予第一亞洲之黃金，本公司可負責或安排提供黃金提煉服務。
- (iii) 零售投資：訂約方擬探索開發及拓展金店零售業務，進軍南亞市場。本公司可參與該項零售業務之投資。

- (iv) 全面戰略合作：訂約方探索進行交叉營銷、業務拓展、聯合參與行業活動，以及共享市場資訊及專業知識。
- (v) 黃金回收：訂約方可探索黃金回收及循環再用業務方面之合作。
- (vi) 對沖：第一亞洲可向本公司提供黃金價格對沖及風險管理服務。
- (vii) 相互投資：第一亞洲及第一金鋪可按雙方共同商定之條款，探索向本公司作出潛在投資。

上述所有合作範疇僅屬初步意向，仍有待進一步磋商，並以簽訂具法律約束力之最終協議為準。在該等協議簽署前，任何商業合作均不具法律約束力。

訂立諒解備忘錄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正探索將其業務拓展至黃金開採領域之機會，包括與擬議之智利金礦項目有關者。諒解備忘錄項下之擬議合作為訂約方提供一個框架，以探索於黃金價值鏈上進行潛在垂直整合之機會。根據諒解備忘錄，訂約方可探索參與下游活動（從提煉、鑄金直至交易、零售、對沖、黃金回收及循環再用等環節），以期探索參與黃金價值鏈上更廣泛活動之機會。

倘最終協議得以達成及落實，戰略合作可讓本集團得以探索（其中包括）以下事項：

- 透過第一亞洲之交易及零售渠道，建立直達終端市場之通道；
- 參與面向南亞市場之品牌零售平台之潛在機會；
- 獲取機構級的對沖及風險管理服務（須另行簽訂協議）；
- 探索黃金回收及循環再用業務之機遇；以及
- 訂約方之間潛在相互投資意向。

董事會認為，根據諒解備忘錄探索垂直整合（倘能推進至簽訂最終協議）可能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概不保證上述事宜會付諸實行。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生產及銷售碎石灰石。

第一亞洲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根據第一亞洲提供之資料，其主要從事貴金屬交易，於金銀買賣、鑄金及風險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第一亞洲亦向全球客戶提供專業的金銀買賣服務。此外，第一亞洲為香港黃金交易所（「**黃金交易所**」）之AA類成員（成員編號：114），其會員資格授權第一亞洲可於黃金交易所進行貴金屬合約交易及參與電子交易。

第一金鋪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根據第一金鋪提供之資料，其為「**第一金鋪**」品牌之擁有人及發展商。第一金鋪從事開發及拓展貴金屬及珠寶零售業務。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第一亞洲及第一金鋪及其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一般事項

諒解備忘錄對訂約方不具法律約束力，惟有關保密、管轄法律、爭議解決及期限之條款除外。諒解備忘錄自本公告日期起計12個月內有效，將於2027年8月6日屆滿。

諒解備忘錄為訂約方探索合作之框架。待確認戰略合作之方向後，訂約方將著手磋商並簽署正式的最終協議，有關協議須經各自董事會批准及履行內部審批程序。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就戰略合作訂立任何正式或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諒解備忘錄項下擬進行之戰略合作倘獲落實，可能會（亦可能不會）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項下之須予披露交易。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之規定，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諒解備忘錄項下擬進行之事項屬初步性質，仍須待進一步磋商，並（如適用）有待訂立最終協議，且未必會按照所述方式落實，亦可能完全無法落實。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田興

香港，2026年8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田興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張翠薇女士及張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Andreas Varianos* 先生、祖蕊女士及 *Gao Shuang* 先生。